

前言

紐約市提議修訂其此前批准的 2019 年綜合計畫一年行動計畫，以反映該市透過美國住房和城市發展部的 ESG-CV 再分配基金獲得的 CARES 法案資金，以更好地解決冠狀病毒造成的全市需求。

執行摘要

AP-05 執行摘要—24 CFR 91.200(c)，91.220(b)

1. 簡介

2019 年綜合計畫一年行動計畫是紐約市每年向美國住房和城市發展部 (Housing and Urban Development, HUD) 申請的四個社區規劃與發展辦公室 (Office of Community Planning and Development, OCPD) 權利專案：社區發展整體補助金 (Community Development Block Grant, CDBG)、HOME 投資夥伴關係 (HOME Investment Partnerships, HOME)、緊急解決方案補助金 (Emergency Solutions Grant, ESG) 和愛滋病患者住房機會 (Housing Opportunities for Persons with AIDS, HOPWA)。

在 2019 計畫年度，紐約市收到了 \$294,129,949 資金，分別用於 HUD 的以下四個撥款專案：\$166,843,617 用於 CDBG；\$69,126,329 用於 HOME；\$44,033,544 用於 HOPWA；和 \$14,126,459 用於 ESG。

美國第一例已知的 SARS-CoV-2 (又名冠狀病毒) 病例於 2020 年 1 月在美國報告。2020 年 3 月 1 日，紐約市出現第一例確診病例，很快成為美國新冠肺炎危機的早期中心。2020 年 3 月 7 日，紐約州州長 Andrew Cuomo 宣佈進入緊急狀態。2020 年 3 月 12 日，紐約市長 Bill de Blasio 宣佈紐約市進入緊急狀態。2020 年 3 月 13 日，Donald Trump 總統宣佈全國進入緊急狀態，隨後在 2020 年 3 月 20 日，紐約州發佈了特定的災難公告。同樣是在 3 月 20 日，Cuomo 州長發佈了一項全州範圍內的「紐約州暫停」行政命令，該命令於 2020 年 3 月 22 日生效。

2020 年 3 月底，美國國會通過並簽署了《冠狀病毒援助、救濟和經濟安全法案》(簡稱「CARES 法案」)，以預防、準備和應對 COVID-19。根據 CARES 法案授權的補充補助金將用於支持州和地方應對緊急情況的工作，例如租金援助、支援性服務、經濟發展、獲得醫療保健和其他必要行動。

紐約市透過 CARES 法案獲得了來自 HUD 撥款項目的撥款，且每一撥款的尾碼為 CV：

- CDBG-CV1：\$102,084,020
- CDBG-CV3：\$122,279,413
- ESG-CV1：\$50,507,036
- ESG-CV2：\$331,859,870
- **ESG-CV 再撥款：\$1,044,064**

紐約市
2019 年 CARES 法案修正案

附錄 - 1

- HOPWA-CV：\$6,351,063

HOME 計畫沒有得到 CARES 法案撥款。

在修訂後的 2019 年 ESG-CV 行動計畫中，實施了以下 CARES 法案專案：

2. 總結計畫中確定的目標和結果

在大幅修訂的 2019 年綜合計畫專案年（其中包括 CARES 法案資金）中，紐約市打算透過以下方式實現其戰略目標：

額外的 \$1,044,064 ESG-CV 再撥款資金將用於推進以下戰略目標，這些目標是在 2020 年第一次和第二次 ESG-CV 撥款時確定的：

緊急服務（街頭外展）—— 這部分的活動包括擴大無家可歸者服務部門為無住所的無家可歸者提供的街頭醫療項目、擴大為紐約地鐵中無住所的無家可歸者提供的街頭外展項目、創建新的街頭無家可歸者緊急救助中心，以及為無家可歸者外展合約提供者提供的其他緩解費用。所有這些都將緩解新冠病毒在無家可歸的紐約人、外聯工作人員和其他人之間的傳播。

緊急服務（緊急收容所，ES）—— 這部分的活動包括整個無家可歸者服務部門所做的努力，利用現有的緊急服務能力以及建立新的緊急服務能力，以實現向無家可歸者提供適當服務的目標，同時降低聚集場所和無庇護無家可歸者的密度。這些努力包括為簽約的 ES 供應商提供額外的 COVID 傳播緩解費用；創建新的安全避風港（低屏障庇護所）能力，專門用於收容處於 COVID 高風險中的長期無家可歸者；為需要立即安置且感染 COVID 的高風險無家可歸者提供緊急穩定床。在 COVID-19 有效疫苗廣泛提供之前，針對這些人羣的額外 ES 活動包括降低聚集避難所密度的酒店床位和酒店隔離點床位，以繼續預防 COVID-19 的傳播，並為接觸過或患有 COVID-19 的人提供服務。

4. 公民參與過程和諮詢過程總結

公聽會和公眾意見徵詢期

根據 CPD-21-08 號通知，這些 ESG-CV 資金不受諮詢或公民參與要求（如 CARES 法案）的約束，只要接收方至少在互聯網上適當的政府網站或通過其他電子媒體公佈其計畫的更改。

紐約市在市長運營辦公室[網站](#)上發佈了修訂後的 2019 年 ESG-CV 行動計畫。有關修訂後的 2019 年 ESG-CV 行動計畫的任何問題，請聯絡：

紐約市
2019 年 CARES 法案修正案

附錄 - 2

Lisa Rambaran
Consolidated Plan Program Manager
Mayor's Office of Operations
253 Broadway, 10th Floor
New York, NY 10007

辦公室: 212-788-2643

電子郵件: ConPlanNYC@cityhall.nyc.gov

預計的資源

表 AP-1 - 預期資源 - 優先順序表

項目	資金來源	資金用途	1 年預計可用資金				ConPlan 的 預期可用剩 餘金額 \$	敘述性描述
			年度撥款：\$	項目收 入： \$	前一年資 源： \$	總計：\$		
其他 ESG-CV (再撥款)	公共 - 聯邦	冠狀病毒的 預防、 準備 和應對	\$1,044,064			\$1,044,064	\$0	其他 預防、 準備 和 應對

項目

AP-35 項目 – 91.220(d)

簡介

無家可歸者服務部 (DHS) 是紐約市緊急解決方案補助金 (ESG) 的接受者。這些資金支持為無家可歸和面臨無家可歸風險的個人和家庭提供服務。

項目資訊

#	項目名稱
1	HESG20 緊急解決方案補助金計畫

AP-38 項目摘要

項目摘要資訊

1	項目名稱	HESG20 緊急解決方案補助金計畫
	目標領域	
	所支撐的目標	預防無家可歸 (ESG) 無家可歸外展 (ESG) 緊急避難所和基本服務 (ESG)
	解決的需求	預防無家可歸 — ESG 緊急避難所和基本服務 - ESG 不斷變成無家可歸狀態者 - ESG
	資金：	ESG：\$14,647,037 ESG-CV1：\$50,507,036 ESG-CV2： \$331,859,870 ESG-CV 再撥款：\$1,044,064
	描述	DHS 是 ESG 資金的接受者。這些資金用於為無家可歸或有可能成為無家可歸者的人提供服務。這些資金用於提供以下服務：緊急避難所 和基本服務、街道外展和預防無家可歸。
	目標日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估計將從擬議活動中受益的家庭數量和類型	
	地點	全市
	規劃的活動	紐約市 ESG-CV 支出計畫包括預期將 ESG 用於以下活動： 緊急服務（街道外展）—— 這部分的活動包括擴大無家可歸者服務部門為無住所的無家可歸者提供的街頭醫療項目、擴大為紐約地鐵中無住所的無家可歸者提供的街頭外展項目、創建新的街頭無家可歸者緊急救助中心，以及為無家可歸者外展合約提供者提供的其他緩解費用。所有這些都將緩解新冠病毒在無家可歸的紐約人、外聯工作人員和其他人之間的傳播。

		<p>緊急服務（緊急收容所，ES）——這部分的活動包括整個無家可歸者服務部門所做的努力，利用現有的緊急服務能力以及建立新的緊急服務能力，以實現向無家可歸者提供適當服務的目標，同時降低聚集場所和無庇護無家可歸者的密度。其中包括為簽約的ES 供應商提供額外的 COVID 傳播緩解費用；創建新的安全避風港（低屏障庇護所）能力，專門用於收容處於 COVID 高風險中的長期無家可歸者；為需要立即安置且感染 COVID 的高風險無家可歸者提供緊急穩定床。在 COVID-19 有效疫苗廣泛提供之前的潛在恢復期，針對這些人群的額外 ES 活動包括降低聚集避難所密度的酒店床位和酒店隔離點床位，以繼續預防 COVID-19 的傳播，並為接觸過或患有 COVID-19 的人提供服務。</p> <p>除了街頭外展和緊急避難所外，ESG（正常）支出計畫還包括以下內容：</p> <p>預防無家可歸——這部分的活動包括通過全市社區的 HomeBase 計畫提供預防無家可歸的服務，其中包括通過初級預防和善後服務招募客戶，以確保有無家可歸風險的人的住房穩定，並使家庭能夠按照公共衛生指導留在家中，避免進入緊急避難所。HomeBase 服務可能包括住房搬遷和穩定服務。包括為簽約供應商增加的 COVID 傳播緩解費用。</p> <p>HMIS——該部分中的活動包括與無家可歸和面臨無家可歸風險的紐約人中的冠狀病毒追蹤和緩解相關的資訊技術。</p>
--	--	--